

关于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2014-2015 年度

限额以下项目备选库

招标答疑及补充修改公告

各投标人:

针对投标人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提出的疑问, 我司现予以答疑; 同时对招标文件部分条款进行了补充及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一、 答疑

1、 招标文件中投标人业绩要求“01 招标代理: 投标人近 3 年具有至少 3 个投资额 2000 万元(含)以上且在珠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开标的招标代理业绩(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或施工招标)”, 是否包含在珠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完成的工程勘察招标、监理招标代理招标、施工招标代理招标等业绩?

答: 是的。

2、 由于企业名称变更, 业绩为旧公司名称, 请问这种情况可否在投标资格函件中附上工商局“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复印件即可?

答: 不是, 在相关业绩证明中附上工商局“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珠海市外的投标人必须在珠海设立分支机构或在珠海市有一年(含)以上纳税记录, 请问是指任意一年的纳税记录即可?

答: 是指近一年(含)以上纳税记录, 近一年指从本项目公告发布当月开始计算。

4、 招标文件 P7 中“01 工程招标代理:说明:如中标通知书不能体现投资额, 提供经珠海市招标办备案的招标文件予以说明。”费率招标项目是否可以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截图做为依据? 招标公告中预算价超过 2000 万元, 是否能证明投资额 2000 万元以上?

答：可以，如按费率进行招标，可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截图做为依据，并以招标公告中的预算价作为投资额的审核依据。

5、投标人已对其广东分公司进行授权的公章是否能代替投标人公章在本项目投标中使用？（授权内容为“广东分公司公章在本项目投标使用，与总公司公章效力相同”）

答：可以。

6、招标文件第 16 页附件 1《投标人资格审查报告表》中序号 10“近三年内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声明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但招标文件中并未提及，是否提交珠海市检察院出具的近三年内无犯罪记录证明即可？请明示。

答：投标人无须提供近三年内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声明，取消附件 1《投标人资格审查报告表》第 10 条。

7、招标文件第 37 页《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内（倒数第 5 行）“员工总数”是指什么？是否填写投标人的办公室后勤人员总数即可？

答：附件 6.8《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公告“二、招标文件补充及修改”第 3 条。

8、如中标后，履约保证金是否可以从驻珠海分支机构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答：可以。

9、投标人业绩要求中，对 04 包工程勘察项目类，除合同外需提供勘察报告复印件。此要求是否需要提供整本勘察报告的复印件（内容太多）还是提供其中部分内容（如封面及签名页复印件）即可？

答：提供能够证明相关业绩的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投标函中需要填写招标编号，请提供。

答：本次招标项目无招标编号，可不填写。

11、招标文件 P4：“取费原则：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按相应取费标准的 80%计取咨询服务费；”相应取费标准指粤价函[2011]742 号的收费标准吗？

答：见本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公告“二、招标文件补充及修改”第 1 条。

12、招标文件第五页的 02 包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规定：“市外省内企业必须具有珠海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年度备案登记证明”，因我司的年度备案证明已到期，现相关部门已受理我司年度备案的续期申请，且有回执，请问：该回执是否可以代替珠海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年度备案登记？

答：如相关部门明确同意年度备案的续期，则可以代替珠海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年度备案登记。

13、招标文件 P7：“02 工程造价咨询：投标人近 3 年完成至少 1 个预算 5000 万元（含）以上的珠海市工程建设项目的造价咨询。说明：需提供合同及预算书编制或审核的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预算价为准。”请问：珠海分公司为投标人分支机构，其业绩及合同可否计入投标人？

答：可以。

14、对于投标人资格：珠海市外的投标人必须在珠海设常设分支机构或在珠海市有一年（含）以上纳税记录，——环评单位需要必须要符合这一要求吗？

答：环境影响评估单位资质要求按招标文件第 7 页要求：1、具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乙级或以上资质；2、省外企业必须在广东省设立有分支机构。

15、对于“投标承诺书”中的 14 条 近三年内未受到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如果曾经三年内被环保部出文下令停业整改三个月，属于该条范围吗？

答：结合《近三年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见本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公告中招标文件补充第4条）中严重违法记录说明，停业整改三个月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二、招标文件补充及修改：

1、取费标准现修改为：

（1）服务类（含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勘察、设计、监理、工程咨询、环境影响评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节能报告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按经审核的预算价进行结算。

（2）施工类：按经审核的预算价的95%进行结算。

按上述规定计算出的费用不得超过限额标准，如超过，按限额标准进行结算。特殊情况由建设单位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批同意后再另行商议。

2、《备选库入库框架协议书》按上述原则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协议书请在本公告下方中自行下载。

3、节能评估报告编制投标人资质要求原为：“已通过本年度广东省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机构的备案”，现改为“已通过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并在其公布的广东省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机构备案名单中”。（须提供备案名单并对投标人自身单位作出突出标记）

4、开标地点修改

开标地点改为：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229 会议室（横琴新区宝兴路 118 号 1 栋），开标时间不变。

5、附件 6.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修改如下：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 务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 立 日 期		现 有 职 工 人 数	
资 质 等 级 证 书	等 级： 证书号：		
专业技术人员总数（如招标师、造价师、建造师、建筑师等）：_____人，占_____% 高级职称技术管理人员总数：_____人，占_____% 中级职称技术管理人员总数：_____人，占_____%			

投标人：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公告在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本公告属于招标文件一部分，招标文件内容与本公告不一致之处，以本公告为准。

采购人联系方式：

- 1)、采购人名称：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 2)、采购人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兴路 118 号 1 栋 102 室
 - 3)、采购人联系人：梁华诗
 - 4)、采购人联系方式： 0756-6316817
- 电子邮箱：lianghuashi@zhdhq.com

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八日